

设计服务合同书

甲方（委托方）：陕西省公安厅

乙方（服务方）：西安哈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有设计服务需求，乙方具备相应的设计服务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陕西省公安厅留置看护总队网页名称图片设计及服务器内容更新服务。

二、服务期限

2.1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2025年11月18日起至2025年11月25日止。

2.2 若因甲方原因导致服务延期，服务期限相应顺延；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延期，乙方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协商确定新的服务期限。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3.1 本合同项下设计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300元（大写：叁佰圆整）。

3.2 支付方式：一次性支付。

3.3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 名：西安哈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友谊东路支行

账 号：72080154700000202



四、交付与验收

4.1 乙方应在服务期限届满前1日，将设计成果以电子文件形式交付给甲方。

4.2 甲方应在收到设计成果后1日内进行验收，若对设计成果有异议，应在验收期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异议通知后1日内进行修改并重新交付；若甲方在验收期内未提出异议，视为设计成果验收合格。

五、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签字）：_____

日期：2025年12月2日

乙方（盖章/签字）：_____

日期：2025年12月2日

